

黄金委托加工通用版合同

黄金委托加工需要保证质量，那么签订黄金委托你加工合同需要注意什么呢？以下是华律网小编为大家精心整理的黄金委托加工合同范本，欢迎参考阅读。

黄金委托加工合同范文篇一

甲方： 乙方：

就 黄金进料委托加工 项目事宜，我方做出如下报价方案：

- 1、加工方式：黄金重熔更改尺寸大小
- 2、加工费单价：0.2元克黄金
- 3、加工时间：24小时（按200公斤为基础计算）
- 4、实际加工损耗：小于0.02%（按重量计算）
- 5、加工成品商标：出口境外的成品不能印制紫金注册商标（图形），但可按客户要求定制商标，具体费用另计。
- 6、加工税费自理，加工费开具 增值税 发票
- 7、我方提供加工相关工艺流程、工艺简述、加工设备名称、环评报告等资料并协助客户办理《加工贸易业务批准证》和海关加工贸易手册填制、核销事项。本报价方案是双方合作的基础，双方的具体合作内容以双方的正式合同为准。

公司

代表人签字：

时间：

（公司印章）

黄金委托加工合同范文篇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系以百货零售为主的连锁企业，乙方为具有黄金珠宝首饰生产加工资质的合法企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黄金饰品委托加工协议如下。

一、委托加工产品

发饰头发上的饰物。如：簪 用于固定发髻的单针装饰物；钗 用于固定发髻的双针装饰物。

耳饰耳部的饰物。如：耳环 窜挂在耳朵上的环状饰物；耳钳 用弹簧、螺丝或钩固定在耳垂上的饰物；耳坠 耳部的挂坠饰物；耳插（耳钉）穿过耳垂孔的针状饰物。

颈饰颈部的饰物。如：项链 颈部的链状饰物；挂坠 与项链或其他用品配套的，起挂坠作用的饰物；项圈 带在颈部的环状饰物。 手饰手部的饰物。如：指环 戴在手指上的环状饰物；手镯 戴在手腕上的链状饰物；手链 戴在手腕上的链状饰物。

足饰脚部的饰物。如：脚镯 戴在脚腕上的环状饰物；脚链 戴在脚腕上的链状饰物；铃镯 带有铃铛的环状饰物。

规格：详见加工清单。

数量：详见加工清单。

计量单位：克(g)。

二、产品样式及工艺要求

1、产品样式：

A、甲方提供实物样品、设计图纸的，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____日内将样品、图纸交付乙方。

B、甲方将实物样品及设计图纸交付乙方

(2)日内，乙方应当进行检验评估。乙方发现样品、设计图纸不符合约定或工艺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即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书面通知两日内书面回复，提出修改意见。

C、乙方提供实物样品及图纸的，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将样品及图纸交付甲方。

D、乙方将实物样品及图纸交付甲方后

(2) 日内，甲方应当进行检验。甲方发现图纸不符合约定或工艺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于当日通知乙方。乙方应当于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两日内做出修改。

2、 工艺：

(1) 浇铸

(2) 镂刻

(3) 雕刻

(4) 拉丝等等。各个款式产品使用工艺应当在加工产品清单注明。

三、原料、包装物

金金是量金单位，24 理论含金量为百分之百，1 含金量为 124100%。

黄 XX(金) 以黄色材料为基材的本色为黄色的金合金。 饰品材料投产前需测试含量，并应符合 GB 11887 的有关规定。在国家认定的交易所采购的贵金属，其含量按质保单或出库单标注的含量为依据，可不再做纯度检验。

1、 甲方提供原材料时乙方应现场检测验收，核实质量纯度后填写原料验收清单一式三份，双方分别保存。

2、 甲方提供原材料检验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不予接收。

3、 乙方提供的原材料经检验符合合同要求，附有检验报告或其他证明质量的文件，经甲方代表认可后方可使用加工。

包装物由甲方提供，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在包装物表面增加标注内容，不得加装、挂标识资料。

四、成品质量要求

1、 金属纯度应当符合 GB9288 金合金首饰 金含量的测定 灰吹法(火试金法)，GB11887 首饰 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要求。

2、 指环尺寸应当符合 GB11888 首饰指环尺寸的定义、测量和命名，其他相关标准要求。

3、 外观质量

基本要求

A、 整体造型符合图纸(实样)要求，主题突出，立体感强。

B、 图案纹样形象自然，布局合理，线条清晰。

C、 表面光洁，无锉、刮、锤等加工痕迹，无砂眼、无裂痕、无夹杂、边棱尖角处应光滑，无毛刺，不扎、不刮。

D、 掐丝流畅自然，填丝均匀平整。

E、 浇铸件表面光洁，无砂眼，无裂痕，无明显缺陷。

F、 焊接牢固，无虚焊、漏焊及明显焊疤。

G、 篆刻花纹自然，整体平整，层次分明。

、弹性配件应灵活、有力，装配件应牢固可靠。

、表面处理色泽一致，光亮无水渍。

、印记符合 GB11887 的规定，标注准确、清晰，位置适当。 附加要求常规品种应符合下述要求。

A、 指环(戒指) 指环圈口圆正，活口指环搭口吻合、妥帖。固定式，尺寸按 GB11888 或合同要求。

B、 耳饰 左右对称，插针类，插针长短一致，夹头稳固。钩类，钩尖略钝。

C、 项坠 挂鼻部位恰当，重心合适。

D、 链链身基本垂直，链颗大小均匀、活络。搭扣大小适当。当生产贵金属合金链时，建议使用弹簧搭扣。

E、 手镯 镯身平直、圆整，簧口紧密、灵活、开启方便。

4、 质量要求 成品质量应当符合 B1690 贵金属饰品质量测量允差的规定。

五、商标、包装标识、运输、储存。

1、 标注印记符合 GB11887 的规定，标注准确、清晰，位置适当。

2、产品上标注甲方的名称、地址，标注符合标准要求的名称、出厂编号，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标准编号。

3、产品使用甲方指定的商标()图案，每件(批)产品均应有标识牌，标志内容应符合《金银饰品标识管理规定》规定，及国家、行业标准。

4、包装物使用软质材料包装，防止互相磨损。

5、饰品运输中应小心轻放，防止重压，碰撞，受潮和腐蚀。

6、饰品应存放在干燥，无腐蚀物(气)的环境中。

六、产品交付验收方式

1、加工成品全部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当于收到乙方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进行验收。

2、验收以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封存样品为标准，数量以合同规定为标准。

3、乙方加工成品经验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修理、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4、乙方加工成品交付后，甲方在()时间内发现加工成品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仍有权要求乙方修理、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5、乙方应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将产品全部送至甲方仓库，地址为 。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 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 号码: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返